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
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XJJC2023-YL004)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伊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公章)

招标代理: 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3年3月

目 录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6
第二章 投标须知	9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五、开标	17
六、评标、定标	18
七、授予合同	29
八、买方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30
九、 质疑投诉	30
十、 其他事项	31
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售后要求	32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39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0
附件 1	44
附件 2	45
附件 3	46
附件 4	48
附件 5	49
附件 6	50
附件 7	51
附件 8	52
附件 9	53
附件 10	54
附件 11	55
附件 12	56
附件 13	57
附件 14	58
附件 15	59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XJJC2023-YL004
2	招标方 代理方	招标方名称: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伊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方名称: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预算金额及 最高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475万元/年, 三年1425万元。(其中环卫保洁(含冬季扫雪)160万元/年, 绿化养护145万元/年, 市政基础公用设施170万元/年), 投标人须按总价和分项分别报价, 且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招标范围	(1) 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环卫保洁; (2) 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两侧绿化养护, 包含团结路东侧及S237西侧绿化带; (3) 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养护, 包括路面和路沿石。监控和红绿灯维护、路灯维护及伊南工业园区两栋办公楼物业服务, 包含保洁工作及公共设施维护、垃圾清运等工作。(<u>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u>)
6	服务期	三年;
7	投标单位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 投标单位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如证件处于年审阶段, 投标单位应提供年审受理回执复印件并承诺中标签订合同时提供通过年审的证件。所有证件不允许采用挂靠等其它方式取得。 (3) 政府采购政策: ① (财库〔2020〕46 号);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财库〔2017〕141 号。 (4) 投标人企业信用证明, 提供网站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 水印为准)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打印件 (“信用中国” 下载水印时间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截屏 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 (5) 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其法定代表人投标的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见附件); (6) 保证金汇款凭证加盖公章; (7)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 (8)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9)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出具近三年的财务报表，新办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1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半年社保证明及完税证明）； (1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非独立核算法人企业投标。 (14)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有效期	90 天
9	投标文件份数	开标截止后，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都将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不加密光盘或 U 盘一式三份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10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或保函；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大写：肆万元整、小写：40000.00元 (1) 若采用转账电汇、企业网银形式：应在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代理公司指定账户。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3年3月22日16时之前（确保在此期限之前到账） 招标代理公司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单位名称：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8120 2001 2010 1157 88389 开户银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区支行 (2) 使用保函的，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开具，若是第三方代开的保函，开具保函时给第三方公司缴纳的保费必须从其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未从基本户转出投标保证金。出据企业注册地之外保函的，投标人还必须提供给第三方公司缴纳保费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流水单并加盖银行行名条章。投标人须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保费支付凭证与保函一并列入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查验。 潜在投标人可以自主选择以上任一种递交方式提交保证金。
1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
1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评标专家 5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公司在开标前从政采云系统中随机抽取。
1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是，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4	开标时间及 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3 月 23 日 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g-Xinjiang.gov.c ）政采云平台）
15	付款方式	最终付款方式以与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16	服务期	三年；
17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或银行汇票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u> / </u> %；投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10日内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如中标后不能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解除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
18	投标文件的 解密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投标单位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 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4) 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投标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03 月 23 日 16: 00-16: 3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2023年 03月 23 日 16: 00-16: 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备注		《招标文件》中部分加下划线、加粗或废标或无效标或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单位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单位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1. 投标单位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2. 投标单位应承担其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发生一切费用都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3月23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JC2023-YL004

项目名称：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4250000

最高限价(元)：14250000

采购需求：

数量：不限

单位：批

标项名称：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市政基础公用设施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2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1）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环卫保洁；（2）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两侧绿化养护，包含团结路东侧及S237西侧绿化带；（3）伊南工业园区双创产业园内部道路养护，包括路面和路沿石。监控和红绿灯维护、路灯维护及伊南工业园区两栋办公楼物业服务，包含保洁工作及公共设施维护工作。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三年(此项目预算为三年的金额，每年 475 万元)。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相应的服务内容）；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受托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03日至2023年03月10日，每天上午1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3月23日 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23日 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文昌路4号创业服务中心A座五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可视化电子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投标单位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4)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投标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03 月 23 日 16:00-16:3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03 月23 日 16:00-16: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

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伊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伊南工业园区

联系方式：183990662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伊宁市经济开发区吉林路以南蜀东大厦714室

项目联系人：荣秋霞

电 话：19990917666 0999-819082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的货物供应及服务。

2. 投标单位采购文件获取资格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2 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定代表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采购货物相应的经营范围，信誉良好，有提供本次采购需求货物供货、服务能力供应商；

2.3 投标单位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如证件处于年审阶段，投标单位应提供年审受理回执复印件，并承诺中标签订合同时提供通过年审的证件。所有证件不允许采用挂靠等其它方式取得。

2.4 政府采购政策：

①（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财库〔2017〕141号。

2.5 供应商企业信用证明,提供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

2.6 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法定代表人投标的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7 投标单位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投标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8 投标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8.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8.2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及不接受非独立核算法人企业投标。

2.8.3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3. 定义。

3.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 “投标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向买方提供的设备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3.4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技术协助和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3.5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3.6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商务合同主要条款，包括：

5.1.1 招标书

5.1.2 资格证明文件

5.1.3 投标须知

5.1.4 采购需求及售后要求

5.1.5 商务合同主要条款

附件 A:主要投标文件格式及其内容

(1) 投标函

(2) 服务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人盖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5) **投标分项报价表**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8) 售后服务承诺书

(9) 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预案

(10)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1) 实施方案、技术措施、应急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及验收方案

(12) 投标单位（供应商）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详见附件 14**

(13)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14) 残疾人福利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15)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5.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招标需求相关内容，且自《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 15 天的，招标单位应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后的时间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发布。

6.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6.4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疑问电子版发至726175135@qq.com）。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发至发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www.zcygov.cn) 各位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查阅。

注意：1、《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投标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及时查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请投标供应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十条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投标供应商如未按法定时间对《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提交书面质疑的，视为完全接受和理解《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所有内容，法定时间后投标供应对《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所有内容，提出质疑、异议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不予解释及回复。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编写

7.1 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提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性能、技术参数、服务和商务条件后，制作投标文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投标单位应将其译成中文。

8.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9.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单位企业信用证明，提供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后有“信用中国”水印为准）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屏信息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中国”下载水印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信息时间需在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后时间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

(3) 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附件 3**

(4) 保证金汇款凭证加盖公章；

(5)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加盖公章；**详见附件 14**

(6)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0.1 商务投标书；

公司简介（格式自拟）

(1) 投标函

(2) 服务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报价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人盖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5) **投标分项报价表**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8) 售后服务承诺书

(9) 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预案

(10)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1) 实施方案、应急方案及验收方案

(12)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详见附件 14**

(13) 残疾人福利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14)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0.2 技术投标书

(1) 投标企业必须提供符合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的详细技术服务方案；

(2)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0.3 第 9.1.1 条中投标商需提供 (1) - (6)、第 10.1 条中第(1)-(13)项、第 10.2 条中第 (1)项为必备项，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详见附件）*商务投标书和技术投标书可以制作在同一本投标文件上。

特别提示：①上述所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者，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②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供应商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供应商的投要资格，若中标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

11. 投标文件的格式

11.1 《招标文件》附件及《招标文件》各章节提供了一部分用于编制投标文件时必要的格式，投标供应商应按此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逐页加盖(鲜)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1.2 《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制。

12. 投标报价

12.1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相应的投标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等内容；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应按要求报货物明细、数量、单价及费用等内容**(详见附件 5)**。

12.2 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2.3 供应商须充分注意并重视“采购需求及售后要求”的内容，并严格按该章的有关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

12.4 投标供应商可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售后要求”的内容全部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

12.4.1 人工费、运费、安装费、保险费、税费、货物费、检测费、拆除费、配合验收、仓储保管费、人员培训费、维护费、前期调研费、审计费和后续服务费的全部费用及其他一切费用。

12.4.2 技术规格中特别要求的零、备件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13.2 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评标阶段。

1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单位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单位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

14. 证明投标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4.1 按照第 10 条规定，投标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有能力履

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格证明类文件。

15.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供应商应逐条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审，指出自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认真填写《招标文件》所附的“商务条款偏离表（完工期、服务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技术详细参数、规格偏离表”。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从实际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单位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经投标方确认。

17.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签署、装订及数量。

17.1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或打印。

17.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供应商全权代表盖章。

17.3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定为废标。

17.4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7.5 投标文件文件的数量：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都将纸质版投标文件（胶装）一式三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不加密光盘或 U 盘一式两份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单位应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提交。

18.2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时，还需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

18.3 未中标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单位。

18.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8.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投标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 中标方未按 34.1 缴纳招标代理费；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打架斗殴，扰乱开标会场秩序；

(6)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单位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本《招标文件》中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9.1 所有投标文件均在密封件的封面上标明“投标文件”“项目编号”、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等。

20.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

20.1 所有**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都必须在采购文件供应商前附表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时间截止前**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唯一有效，响应文件内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盖公章，所有加盖公章处必须是红章。

2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的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20.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及地点上传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的修改或撤销应以书面形式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1.2 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销应按第 19 和 20 条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交。

21.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

22. 开标

2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应当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22.2 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2.3 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单位注意：

22.3.1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开标前投标单位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投标单位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投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单位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单位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单位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2.3.2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03 月 23 日 16:00-16:30）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03 月 23 日 16:00-16: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2.3.3 投标单位应在开启报价 20 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2.4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5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对未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及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8 投标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2.9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六、评标、定标

23. 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

23.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含五人)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占总专家人数的三分之二。

23.1.2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3.1.3 评标人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采购人和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3.1.4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3.1.5 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23.2 评标纪律

(一) 不徇私情，不得明招暗定，杜绝不正之风。

(二) 评标人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

(三) 评标过程应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一)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二)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三)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 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四)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五)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六)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4. 评标原则

24.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5. 评标方法

25.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签署、是否有计算错误,若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25.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系指影响到合同所有条款的供货范围、供货时间、供货数量、质保时间、付款方式、质量、性能和规格或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投标供应商的义务。而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该投标供应商和其它投标供应商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5.4 对已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5.5 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离。

25.6 本项目将采用: 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文件所载明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企业资质、技术性能、质量保证体系、服务期、付款方式、完工期、信誉服务等内容进行打分,依据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采用百分制原则: 满分为 100 分、商务技术标占80%、经济标占 20%。投标单位最终得分=技术标得分+经济标得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A: 商务部分评分（20）分		
业绩	必须提供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类似业绩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有效业绩）不提供不得分，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10 分
项目负责人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 5 分：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高级职称证书的得 5 分；大专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中级职称证书的得 3 分；大专及以上学历，同时具有初级职称证书的得 1 分（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	5 分
标函质量	编制内容完整、齐全、清晰的计（5）分，否则不得分。	5 分
B: 技术部分评分（60）分		
总体服务方案	项目服务总体运营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方案、道路清雪作业方案、垃圾收运、公厕管护方案、绿化养护方案等、特殊情况下的保障服务方案等。整体运营方案详尽、切实可行、有针对性，得 11-15 分；整体运营方案相对详尽，较为可行、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得 6-10 分；整体运营方案不够详尽、没有针对性，得 1-5 分；	15 分
项目人员配备	根据投标人对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及经验，资历以及配备的人员的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技术操作证书及岗位培训证书等）根据人员等配备程度的完整性进行打分：人员搭配充足、合理 15-11 分；人员搭配充足、基本合理 10-6 分；人员搭配不充足得 5-1 分。	15 分
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承诺	要求组织机构齐全，责任明确，具有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和安全保障措施及应急预案。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强、科学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特点得 10-8 分；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强、基本满足本项目特点得 7-5 分；内容完整、可实施性一般、不完全满足本项目特点得 4-3 分；内容部分符合、可实施性较差得 2-0 分。	10 分
管理制度、职责	针对提供的工作方案、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符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横向对比，方法科学、合理，管理流程较好、可操作性较强得 10-8 分，方法可行，管理流程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7-5 分，管理流程一般，可操作性差得 4-1 分。	10 分
企业投入的专用设备情况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机械化设备情况，能否满足项目执行的要求。控制方法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5 分，控制方法可行，可操作性一般得 4-3 分，控制方法欠缺，可操作性差得 1-2 分。	5 分
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	投标文件中有明确售后服务体系 3 分，在伊犁州内设有服务支持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2 分，（需提供房产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	5 分
C: 投标价格评分 20 分		

价格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分。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财库[2022]19号文的通知，属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供应商须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分
----	---	-----

（一）商务、技术详细评审表

对于商务部分（投标报价）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上述公式计算。

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投标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依据）

2.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该投标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 属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方法
1	属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u>*（财库[2020]46 号）文件 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以下的货物和 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u> （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进口产品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监狱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	节能、环境 标志产品 评审优惠 内容及加 分幅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的规定，投标单位所投产品如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并提供清单内证明材料。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节能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环保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加分	
	价格项	技术项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5%×价格项满分值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5%×价格项满分值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5%×价格项满分值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 ×5%×价格项满分值
注：1、提供近两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2、提供近两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文件初审：投标单位的资格检查。

26.2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表

1、资格性审查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1	是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相应的服务内容），与原件一致；				
2	是否提供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3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4	是否有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保证金收据或保函）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2、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1	投标文件中是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本次招标相应的服务内容），与原件一致；				
2	投标文件是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3	财务状况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是否按规定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5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包含签署是否完整，投标文件制作是否按规定等）；				
6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				
7	投标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				
8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	投标人开标一览表所报服务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10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商务标）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符合性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6.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26.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 (2) 以电讯形式投标的响应性文件；
- (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性文件；
- (4) 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非本公司公章的、不按正确位置盖章的；未装订、未密封、密封、标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示的、注册资金不符的；响应性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未加盖公章的；

- (5) 无“报价表”的响应性文件；
- (6) “报价表”与正本中内容有重大差异的响应性文件；
- (7) “报价表”没有加盖公章的；
- (8) 未含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性文件；
- (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文件”的；
- (10)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性文件；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其他不合理的情况的响应性文件。
- (1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1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本《招标文件》中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26.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规定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8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27. 定标

27.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8. 中标供应商的确认

28.1 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无义务向投标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标解释工作。

2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第四十九条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4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招标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9.2 在发布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授予合同

30. 签订商务合同

30.1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87 号 第七十一条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2 中标合同不得转让。合同分包需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买方同意。否则，买方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0.3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第四十九条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四章投诉处理第三十二条第三款执行。

30.4 招标人及中标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第四十六条规定执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正当理由”释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一百八十条）否则按违约处理，没收其保证金。

31. 商务合同的组成

31.1 下列文件均为商务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1.1.1 《招标文件》；

31.1.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31.1.3 中标通知书；

31.1.4 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

八、买方投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3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局部增加或减少，但比例不超过10%，并且不得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加的数量按同 类型中标价格支付货款。

九、质疑投诉

3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 号）第二章 提出质疑与答复 第十条规定 务必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个采购环节的质疑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可和确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33.3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 号）第六条 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十、其他事项

34. 中标服务费

34.1 《中标通知书》核发后 3 天内，中标方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国家计委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的收费标准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专家费、场地费等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不得在投标报价表中单列）

34.2 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中标通知书载明的中标金额。**

35.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 参与本次招标的供应商应当有商务、技术人员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商务、技术问题进 行答疑。

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售后要求

一、服务要求

一、环卫保洁范围

环卫保洁的具体范围：包括双向主车道、辅道（包括交界1米的范围内）及非机动车道等的环卫保洁和“牛皮癣”清理和垃圾收集，**区域内垃圾清运，办公楼（企业服务中心、邻里中心）大院环卫保洁、公共设施维护、垃圾清运等**；沉沙井、雨水井口、防蚊闸、明渠的清掏；沿路果皮箱、路灯灯杆、变压器、配电箱、路缘石等市政公用设施的清洁；乱张贴（牛皮癣）、乱拉挂及其它杂物的清理；将产出的垃圾运到指定的垃圾压缩转运站并支付其费用。由于管理标准对该路段只作机械化清扫。

序号	道路名称	长度	宽度	面积	备注
		（米）	（米）	（m ² ）	
1	纬一路	1014	14	14196	
2	纬二路	2453	14	34342	
3	纬三路	3096	17	52632	
4	纬四路	2847	14	39858	
5	纬五路	3184	17	54128	
6	纬六路	2947	14	41258	
7	纬七路	3133	17	53261	
8	纬八路	2988	14	41832	
9	经一路	3084	14	43176	
10	经二路	2875	17	48875	
11	经三路	2598	14	36372	
12	经四路	2294	14	32116	
13	南环路	3407	12	40884	
14	北环路	2824	12	33888	
15	办公楼大院			3000	
合 计				569818	

二、环卫保洁实施方案

（一）环卫保洁

1、**纬七路、纬五路、纬三路、经一路等主要路段每日普扫两次**，10 小时巡回保洁。保持路面干净，路面基本见本色，大街、大巷、横巷无卫生死角；

2、其他路段每周普扫一次，保持路面干净，路面基本见本色，大街、大巷、横巷无卫生死角。

3、每日（雨天除外）喷洒主路两次，其它路段每月冲洗不少于一次，保持路面干净；

4、普扫作业要达到六净六无一通标准。六净：路面净，路沿石净，人行道净，墙基净，落水口净，果皮箱净。六无：无积水，无果皮，烟头等废弃物，无人畜粪便，无漏收垃圾堆，无往落水口、明沟、绿化带扫倒垃圾污物，无乱张贴广告纸和乱涂画。一通：下水道口通。

5、人行道与道路路面的保洁质量要求相同，保持整洁；

6、道路路面、人行道、保洁率要达 100%，保洁时间为白天。

7、果皮箱清掏应及时（每天不少于一次），外壳及内胆每天擦洗一次，保持清洁；

8、保洁人员必须统一标志服（需经甲方审定）上岗；

9、对发现道路设施包括交通标志、公共汽车站、电箱、果皮箱、花池、树木、高压电塔（杆）以及园区建筑立面有乱张贴（城市“牛皮癣”）、涂写、刻画笔迹及其他残留物现象的，要及时做好清理工作。

10、所有路段、办公大院冬季积雪及时清扫、清运，积雪堆放到指定的区域内，保持路面无积雪；防止路面结冰，若有结冰区域要及时撒融雪剂，保证无漏撒；确保区域内冬季道路畅通。

（二）、质量要求

1、道路面废弃物无明显的果皮、纸屑、塑膜、烟蒂、污水等。

2、道路清扫作业后路面、下水口、人行道等应整洁。

3、保洁垃圾必须随车运走，不得漏收，不得在路面中转，严禁焚烧垃圾，保洁车要整洁完好。

4、除每天完成普扫作业外，要全天巡回保洁，废弃物一出现在路面马上要清理干净。

5、果皮箱应及时清掏、不得外溢；箱周围及地面应无抛撒及存留垃圾；箱体整洁卫生无污迹。

6、严禁将垃圾扫入渠井、下水道。

7、路面无淤泥、沙石、灰。夜间车辆洒漏沙石、灰或车轮带泥上路或漏油污等造成的路面污染应在早上 10:00 前清理干净，白天洒漏沙石、灰、油污或有关工程建设等造成的污染要及时行动解决（污染面积 50 平方米以内需在 30 分钟清理干净，污染面积超过 50 平方米的酌情延长清理时间）。

8、无条件服从园区组织的清洁活动及突击性的卫生清洁任务，按时、按标准、按要求完成所分配的工作。并在重要节假日做好应急预案，将工作落实到位。

9、垃圾手推车等无乱停乱放。

10、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

11、路段、人行道无杂草。

12、专人负责清理“牛皮癣”。

13、做好下水道沉沙井、明渠和防蚊闸的清理及疏通工作（沉沙井、明渠每月要清理不少于一次，防蚊闸每天清理一次），要保证沙井、地漏不堵塞。遇有大雨应及时组织人员上街清理下水口杂物，保持下水口正常排水。

14、垃圾做到及时清运、日产日清、垃圾不得漏收、不得在路面中转，运输途中不准洒落污水、垃圾；严禁私自焚烧垃圾；

15、果皮箱的养护做到摆放到位，及时清掏（每天不少于一次），外壳每天擦洗一次，保持周边地面清洁、无异味。

16、进入冬季后，天气渐冷、逐步产生冬季降雪，所有道路的积雪推成大量的雪堆或推到路口处，以防影响交通。

17、定期清洗、保养车辆、保持车辆外观清洁，加强设备的管理和各项维修工作，诸如动力、机械工具设备的保养，建筑设施的修善、道路、河滨的整理，仓库物资的清点，后勤，服务工作的提高等等都要有计划地安排进行。

18、司机必须有相应的驾驶证。

19、符合国务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建设部《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劳动定额》、《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以及《城市容貌标准》，的要求，如上级部门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要求提高，本项目质量标准也随之提高。

（三）、人员设备配置

1、 人员配置

应按《全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统一劳动定额》的有关标准安排清扫保洁人员，保洁时间内每段道路和每个小区分工负责的保洁人员必须在岗。

2、 设备配置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清洗洒水车	1	
2	扫地车	1	
3	高压清洗机	1	
4	电动垃圾车	3	
5	铲、扫把等	45	

（四）、安全生产管理方案

搞好安全检查文明生产，是降低生产成本的最佳途径，是构成和谐劳动关系的最有效方法，是化解社会矛盾的最有力手段，因此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思想为首要任务，安全文明要求如下：

1、环卫清扫作业方面

（1）、环卫作业安全生产设施的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用途	备注
1	反光路锥	隔离用	
2	反光路牌	车辆方向标志	
3	警示灯	夜间保洁处理事件作业用	
4	环卫车辆作业警示灯	警示行驶车辆慢行用	
5	工具车辆反光标记	警示行驶车辆慢行用	

（2）、环卫员工安全劳动保护用品的配置

序号	劳保用品名称	用途	备注
1	反光背心袖套	警示用、防晒用	按劳动标准配备

2	雨衣、工作服	防淋用, 作业要求用	以旧换新
3	胶水套、线手套	防手保护用	
4	水鞋、劳保鞋	劳动保护用	

(3)、清洁工人上班必须穿工作服、安全反光背心。

(4)、清洁工人要根据本路段的人、车流情况,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和方式, 主动避开行人和车流高峰, 以免发生意外。

(5)、清洁工人在打扫和保洁时, 应按车行线反方向清扫, 特别在清扫中间护栏时要提高警觉, 注意来车。保洁小车不能大靠近车行线停放。清理主车道上的成堆泥土时, 应在清理点来车方向 100 米处设置醒目的路障, 并做好防护批施。

2、人工垃圾清运方面

(1)、垃圾日产日清, 严禁燃烧垃圾

(2)、统一配备“环卫作业”安全警示锥, 在人力垃圾车上喷、贴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 放置在作业区 30 米至 40 米外, 保证环卫作业人员在警示区内作业; 要更新和配置带有反光标志的“黄马甲”, 保洁人员上班期间必须着环卫专用标志服装。

3、机械化作业方面

全面提高环卫作业机械化水平, 减轻环卫工人作业强度, 降低安全风险:

(1)、员工乘车在车辆停稳后以序上下, 不抢上抢下, 不住头手伸出窗外, 严禁外人乘车。

(2)、汽车修理工必须定期做好车辆的大修、小修等检修工作, 车辆因检修失误造成较大损失的追究维修人员经济责任。

(3)、司机必须定期检查车况、发现故障及时维修、车辆不带故障上路。

(4)、司机必须遵守交通规则, 不准酒后驾驶。

(5)、司机不准出私车, 不准将车辆交给别人驾驶, 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司机本人负责。

(6)、垃圾装卸工作业时, 必须站在桶边一侧装车作业, 细心作业, 防止车上垃圾跌落伤到自己及行人, 不得将杂物悬浮于车顶, 垃圾装车完毕车顶必须加盖或者罩网。

(7)、洒水车洗路作业时, 必须按亮作业指标灯, 遵守交通规则, 作业中不准逆行。辅助工在路边合理指挥车辆行驶, 并注意自身安全、站在司机能看到的位置。

(8)、冬季清雪机械设备在下雪中或夜间作业时, 应及时开启警示灯、照明灯、以免发生交通事故。道路路口喷洒融雪剂时应均匀; 融雪过程中、融雪剂无污染花坛、绿地; 融雪作业车辆安全行驶, 无各类事故的发生。清雪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责任区内的清雪任务; 配合机械清雪时; 应及时将机械清除过的残雪清楚; 不得在果皮箱、垃圾箱周围堆积雪、禁止向积雪堆上倾倒垃圾、杂物和污水; 禁止将含盐积雪倒入绿地、花坛、树坑中; 禁止将含有垃圾和杂物的积雪堆入下水道中。

4、人员配置

伊南工业园区人员配置			
序号	岗位	数量	备注
1	清扫保洁人员	15	

2	驾驶员	5	
3	机械作业驾驶员	3	

二、绿化养护措施

绿化养护的具体范围：其园区内的所有绿化养护、绿地卫生保洁和绿化设施的维护，以及绿地边线以外2米内的荒地的保洁、除草。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临时占用绿地或采购人管理需要调整中标人管养绿化地段和管养级别时，管理养护的数量及对应的管养费将可能会有所增减，中标人须无条件服从。

序号	道路名称	长度	宽度	面积	备注
		(米)	(米)	(平方米)	
1	纬一路	1000	12	12000	
2	纬二路	2397	12	28764	
3	纬三路	3028	50	151400	
4	纬四路	2791	12	33492	
5	纬五路	3116	20	62320	
6	纬六路	2891	20	57820	
7	纬七路	3065	20	61300	
8	纬八路	2974	20	59480	
9	经一路	2948	12	35376	
10	经二路	2763	20	55260	
11	经三路	2500	20	50000	
12	经四路	2196	20	43920	
13	南环路	3339	6	20034	
合计				671166	

（一）、全年苗木养护措施

1、春季（3~5 月份）

伊犁春天，天气处于寒暖交替，时冷时热，在此期间，养护工作主要注意防寒。萌芽前进行整形修剪，剥芽去桠补植缺株。及时施肥，浇水，防治病虫害。

三月份（惊蛰、春分）

（1）、3 月 12 日是植树节，对枯死或空缺苗木及时补种。

（2）、春耕清除杂草；维修好各种机动除草机械，以便随时使用，对重点的树木应加强施肥催芽。

（3）、对落叶树木特别是行道树的休眠期修剪，必须在月底前结束。

（4）、本月份天气渐暖，许多病虫害即将发生，要维修好各种除虫药械，根据“以防为主”的精神和采取综合防治的方法，经常检查，及时防治病虫害，不使蔓延。

四月份（清明、谷雨）

（1）、注意新种树木的加土、扶正、松土、除草、浇水等养护工作。

（2）、做好树木的剥芽、修剪工作、随时去除多余的嫩芽和生长部位不得当的枝条。

（3）、注意病虫害防治，本月份要抓好地老虎、蝼蛄等虫害及小苗爱枯病的防治，对易感染病害的树木每天一次波尔多液防病。

（4）、做好花木的松土、除草，花前施肥等工作，在每周应对宿根花卉、春播草花施以薄肥。追肥应是腐熟尿或硫酸铵等速效肥料。

（5）、清除绿地中的杂草，加强树坛的养护管理。

五月份（立夏、小满）

（1）、对春季开花的花木进行花后修剪及更新。

（2）、继续疏去树上的形小，缩萼，色泽不正及果皮粗糙的幼果。

（3）、及时安排好中耕除草工作，对春季开花的各种花木施花后肥

（4）、及时去掉成熟的种子。

（5）、本月气温高，病虫害也开始大量危害树木花卉，注意虫情预测预报，要按照防治月历，做好治虫防病工作。

（6）、清除绿地中的杂草。

2、夏季（6-8 月份）

夏天，天气炎热，日照增长，树木也大量生长，本季节主要做浇水防旱工作、修剪树木主要是剥芽去桠为主，除草要在雨季来临之前，并施追肥。经常检查是否有病虫害发生，用药物及时防治。

六月份（芒种、夏至）：伊犁进入梅雨季节，雨水量较大，此时应注意绿地内的排水；根据绿地积水情况及时排水。同时进行一次除草，及时剪去枯枝烂叶、过高枝、下垂枝、受伤枝，防止病虫害的发生。

（1）、抓紧在天晴地干时除草合理安排，否则黄霉天阴雨连绵，除草困难。

（2）、本月份各种树木以进入速生快长期，要抓紧抢在晴天中耕除草后大量补施追肥。

（3）、本月份是病虫害发生的严重时期，尤其以病害较多，要经常检查树木、花卉、地被的生长情况，一旦发现病虫害，要及时除治。

（4）、本月份气温高，太阳烈，要经常做好防旱工作。如遇久旱不下雨，要及时进行灌溉，灌水易在早晨和傍晚进行，同时保证排水畅通；如久雨或大雨成涝，必须及时排除。

（5）、对开花木进行花后修剪或剪除残花。

（6）、继续除去绿地杂草。

七月份（小暑、大暑）

（1）、七月份天气炎热，野草生长快，苗木也是在生长茁壮时期，要继续中耕除草，

使土壤疏松、空气流通。

(2)、夏季是病虫害发生多、蔓延快的时期，要按照防治月历做好防治病虫害工作，天牛、皮虫、刺蛾是本月份大量发生时期，要特别注意防治。

(3)、本月份是伏天，气温特别高，如连续不下雨就要灌溉抗旱；本月份又是阵雨暴雨较多的季节，也要注意排水抗涝。

(4)、一般情况下，**本月份进入大风季节，大风开始袭击本区域，因此**要充分做好防风、防汛的准备工作，组织好力量，随时准备抢救，特别要认真做好树的防大风工作。

(5)、在松土除草后应施薄肥。

(6)、对绿地继续除去杂草。

八月份（立秋、处暑）

(1)、合理安排中耕除草。

(2)、本月份仍然是苗木生长旺盛时期，需要吸收大量肥料，要补施追肥，促进苗木茁壮生长，追肥可用腐熟的稀薄农家肥或化肥，小苗仍应采取薄肥多施的办法，使肥料能很快地为苗木吸收。

(3)、继续做好防旱排涝工作，干旱时随时灌溉，暴雨久雨积水时，随时排除积水，保证苗木不早不涝，正常生长。

(4)、继续做好防风防汛工作。**本月份是大风袭击本区域的时期**，要随时收听大风来去消息，充分作到有备无患，在大风警报发出后，要加强值班，经常检查，发现吹斜、吹到的树木要采取措施及时扶正。

(5)、抽稀修剪。对树木枝条生长过密、影响主枝生长的侧枝，徒长枝等可适当进行抽稀修剪，以利通风，促使树木生长。

(6)、按照病虫害防治月历继续做好治虫防病工作，特别要认真防治危害树木的主要害虫，如天牛、皮虫、刺蛾等。

(7)、做好遮阴工作，继续清除绿地杂草等工作。

3、秋季（9-11月份）

九月份（白露、秋分）

(1)、为了使苗木生长良好，保持土壤水份，减少过度的蒸发，防止杂草与苗木争夺水份与养分，应继续因地制宜核时安排中耕除草。

(2)、继续按照防治病虫害月历，要求抓好除虫灭病工作特别要经常检查发生较多的秋螟、蚜虫、木蠹蛾等虫害情况，一经发现，立即防治。

(3)、继续抓好防风防汛工作，在暴风侵袭期间，要经常检查苗木和行道树等，如被暴风吹倒，要立即扶直，如遇有暴雨，要注意排水。

(4)、各种常绿树整形，进行绿篱修剪。

(5)、继续除去绿地杂草。绿地各处树坛、地被草坪全面进行养护整理。

十月份（寒露、霜降）

(1)、做好防治虫害工作，本月份是许多害虫成虫产卵时期，要继续扑灭防治各种成虫和虫卵。

(2)、利用杂草落叶等种植物的残体为原料，配合适量的粪尿和污水继续制作堆肥。

(3)、本月份继续因地制宜安排中耕除草。

(4)、妥善安排整理道路、维修设施等各项工作。

十一月份

(1)、大量积肥和继续制作堆肥，为明年绿地养护打下基础。

(2)、冬季树木修剪。树木的修剪以冬季为主，为了促使苗木生长健壮，以及修整树木的姿态。减少病害的滋生，可剪去病枝、枯枝，幼虫卵枝、下部侧枝和树冠内竞争枝，过密枝等，在修剪落叶树和行道树时要严格掌握操作规程和要求。

- (3)、苗木开始冬耕，耕后进行施肥。
- (4)、根据病虫害防治月历。进行做好除虫灭病工作，特别是捉除皮虫囊和刺蛾茧。
- (5)、做好防寒工作。对一些抗寒力不强的苗木，要特别做好防寒工作，可根据不同情况，搭设风障或用稻草包扎。

十二月份（大雪、冬至）及一月份（小寒、大寒）

冬季（11~2 月份）：伊犁河谷天气一般都已逐渐变冷，降雨量较少，降雪量逐渐增加、树木都进入休眠期，所以这个阶段的工作事项为清扫积雪及落叶树木的冬季修剪整理。做好防寒保暖工作。随时检查风障、覆盖物、包扎物等设备的防寒保暖情况，发现问题，应立即加以改善和采取措施迅速改进。为来年春天树木生长打好良好的基础。

二月份至五月（立春、雨水、清明、惊蛰等）

- (1)、主要进行落叶树木的春季修剪，拔除杂草，继续进行冬耕和施肥。
- (2)、继续积肥和沤制堆肥，配制培养土，继续对各种落叶树木进行春季施肥。
- (3)、挖除枯树，剪除枯枝、虫害枝、去除杂草、草束等工作，防治病虫害。
- (4)、趁天气晴朗对冬草较多的苗木地区进行松土除草。

（二）、各种灌木种植、养护措施

灌木的管理主要有：除草、浇水、施肥和病虫害防治。每年施肥两次，以酸性肥料为好。一次是冬肥，在冬季或早春施用有机肥；另一次在落花后，施用硫酸铵、硫酸亚铁、过磷酸钙等速效肥料。一般施肥，可采取穴施的方法。修剪主要是剪去枯萎枝、徒长枝、重叠枝及病虫枝。修剪后的枝条要及时用药物消毒伤口，防止雨淋后病菌侵入，导致腐烂。花木经太阳长时期的暴晒，树皮易老化损伤，造成腐烂，应及时将其除掉并进行消毒处理。

1. 锄草

灌木在田间管理阶段，也要进行锄草。多数情况下，依然是采用人工除草。锄草的主要目的还是防止与灌木争夺养料，也可以起到松土透气的作用，促进灌木的生长。

2. 浇水

灌木的耐旱性较强，一般情况下，不需要浇水，灌木就可以生长。但是在天气特别干旱时，就必须补充水分。这个阶段，主要采用水管灌溉，连续三次，时间间隔为 2 天，就可以保证灌木生长所需的水分。

3. 施肥

各个时期的灌木，一般施用尿素。可以采用堆施的方法，也可以沿着垄沟施撒，将尿素撒在灌木根部，然后浇水，可以促进溶解。

4. 病虫害防治

这个阶段的灌木病害较少，主要的威胁是虫害，有白蛾、飞虱和跳甲、红蜘蛛等所有害虫。白蛾主要发生于夏季，可选适合的药品进行叶面喷施，连喷两次，时间间隔为 3 天，可以起到治疗作用。飞虱和跳甲常发生于春季，主要也是选用适合的药品通过叶面喷洒药物进行治疗；连喷三次，时间间隔为 3 天，能够杀死飞虱和跳甲，保证灌木的健康生长。

5. 挖树

灌木根系很发达，要想从地里挖出，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使用专用工具挖树时，一定要注意深度的调节，避免切断太多的根。先用这个工具将灌木扎在土里的根切断，然后用铁锹将树挖出，挖的时候，也要注意，少伤根，再敛成一堆，装车运到移栽处。

6. 断根

挖出的灌木要先洒水，防止脱水导致的死亡。水要均匀喷洒在灌木的全身。然后，将其根留约二十厘米长，这是营养钵能够容纳的长度，多余的部分用剪刀剪掉，并且，如果侧根也较长的话，也要剪掉。

7. 浇灌

移栽后的灌木，要马上洒水，因为灌木移栽后，对水分需求量很大，每隔 3 个小时，

就要喷一次水,连续一个星期。经过了这段缓苗期,灌木成活后,修剪成各种各样的造型,点缀园区人们的生活。

(三)、冬季应急及防护措施

冬季常见自然灾害主要有:冻害、霜害、雪害这四种类型。这些灾害是由大风、降雪(或雨夹雪、冰粒等)形成的积雪、结冰现象,或由于某些树种越冬性不强而发生干枯的现象。会对园林植物的生长、越冬造成危害。近年来在全球气温变暖的大背景下,本地区雨雪冰冻天气有所减少,但极端雨雪冰冻灾害发生的可能性仍然存在。

(1)冻害

冬季主要在于对苗木的修剪,减少蒸腾面积以及人工落叶、或用干稻草、草席等进行覆盖,包裹等均对预防低温伤害有良好的效果。同时在整个生长期中加强病虫害的防治。在土壤封冻前灌冻水,保持土壤的温度和湿度,使苗木增加抗冻和抗风能力。对树干涂白防冻,以对新植幼树或不耐寒树木进行防护,对不耐寒苗木搭建防风障和防寒棚。

(2)霜害

在霜冻发生后,及时进行叶面喷肥以恢复树势,尽量对所有林木及灌木进行防寒、防病、保证冬季栽种的成活率达到国家标准。

伤口保护与修复:树木遭受低温危害的伤口及时修整、消毒与涂漆,以加快伤口愈合。

(3)雪害

树冠因积雪过多对大枝造成压裂、压断,并因融雪期时融冻交替变化,冷热不均引起的冻害。其防护措施主要是雪前设立支柱,枝量过多的树木适当修剪;雪后及时将雪压倒的枝条扶正,振落积雪。

(四)、事故灾害应急及防护措施

(1)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应急处理

若发现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要立即向上应急指导小组报告,并立即通知公安、房管、电力等相关部门派员参加救援。项目部要立即组织人员携带抢险工具与车辆迅速奔赴现场,并拨打110报警,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做好抢险区域的交通管制和交通疏导。如树木倒伏发生伤害事故,要保护好事故现场,及时抢救伤员,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取证,认真做好事故现场的调查与分析,排除险情,做好倒伏树木的处理与加固,落实安全措施。

(2)树木倒伏砸压电力线路应急处理

若发现树木倒伏砸压电力线路要立即向上应急指导小组报告,并启动本预案。迅速通知电力部门,立即组织绿化抢险人员携带抢险工具与车辆奔赴事故现场,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做好危险区域的人员疏散和交通管制,防止触电事故发生。绿化抢险人员进入抢险事故现场,要服从电力部门的统一指挥,配合电力部门进行树木的抢险。树木砸压电力线路或者高压线断折落地,未经电力部门的同意,在未采取安全措施前,任何人员不准进入危险区域,防止触电事故发生。

(3)绿化植物发生火灾应急处理

若发现绿化植物发生火灾要立即向上应急指导小组报告,并启动本预案,迅速向绿化工程部、分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报告,同时向119和110报警,立即组织抢险人员携带抢险工具、灭火器材和车辆,奔赴火灾事故现场进行火灾扑救和抢险。在现场要协助公安交管部门做好人员疏散和交通管制,配合公安消防部门进行火灾的扑救,对火灾事故现场做好保护,配合公安机关做好火灾事故现场的调查分析,落实安全措施。

伊南工业园区绿化人员配置			
序号	岗位	数量	备注
1	驾驶员	2	
2	绿化浇水人员	12	
3	绿化修剪人员	8	
4	管理人员	2	
机械设备			
序号	名称	数量（个）	备注
1	拔草机	5	
2	割灌机	2	
3	油锯	2	
4	修枝剪等其它工具		
5	喷雾喷粉机	1	
6	手提式喷雾机	5	
7	手提式热烟雾机	5	
8	小型喷雾设备	5	

四、监控和红绿灯、路灯维护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太阳能路灯	276	盏
2	含红绿灯（监控）的交叉路口	28	个

（1）为确保系统正常运行，要求对现有的监控和红绿灯、路灯定期进行维护保养，一年至少两次对系统进行检测保养。

（2）为保证维修工作的正常运行，维修人员应长期配备用于系统维修所需的备品备件及周转设备。在维护过程中如发现存在故障是线路短路、断路等造成，需重新铺设视频线或电源线的，可及时维护修理。

（3）埋地、架空、灯杆内线路及太阳能灯应完好无损，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重大问题及时向检查人员汇报，确定事故责任。

（4）早晚巡查监控和红绿灯、路灯，根据季节变化，随时调整控制路灯开关时间，原则上是天黑亮、天亮熄；以天黑尽、天亮明为标准，不得超过±5分钟，另外有规定的按照规定执行。

（5）维修路灯处理事故等，不得造成二次人为事故；各种线路处理完成后，破坏的基础设施及时恢复，垃圾清运出现场。

（6）接到各项系统故障通知，施工单位应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派员赶到现场，确保在最短时间内对系统进行修复。

（7）应切实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避免在检修保养中发生任何事故及第三者事故，造成事故的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物业服务

1、企业服务中心门厅及走廊通道通畅、明亮，地面、墙壁、门窗、玻璃、天花板等保持洁净、规范。

2、各办公室、会议室、活动室办公家具按要求配置，无多余物品；室内各区域干净整洁、物品标识清晰、摆放整齐。

3、办公室电脑、网线、电话线等布置应规整牢固，不得私接乱拉。

4、清洁工具用后摆放在指定有标识地点；垃圾箱垃圾每日清理无异味；

5、室外办公公共区域卫生保持清洁，公共设施正常维修及维护、做到室内外公共区域的节能、节电（室内不开无人灯、无人空调）。室内外垃圾及时清理外运等。

三、售后服务要求：

1. 最终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需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需方)和_____(供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供方)根据《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_____）；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招标文件中所列相关服务。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付款方式及条件：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 %，设备到场并安装完成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 %。验收合格后至正常运营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 %。（最终付款方式以与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六、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 / 年（最终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2. 服务地点： 察布查尔县

七、验收要求

供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需方的最终用户按照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供方需按照第八条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1. 供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 / % 的违约金，逾期日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 供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向供方书面提出整改意见，供方需无条件整改至符合约定，自需方向供方提出书面意见之日起日内，供方仍未整改或整改后服务仍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 需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供方支付逾期金额 / % 的违约金，逾期日的，供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九、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上述合同条款仅为参考模板，双方全部的权利和义务以中标后签署的文件为准，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主要投标文件的格式)

_____项目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投标单位简介

无格式要求，投标单位自行拟定

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附件 1

投标函

新疆玖昌项目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单价合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万元人民币。

2.如果我们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交货和完工任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规定，本投标书的有效期为开标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10.综合说明：

(1) 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技术条件、技术标准、拟达到的质量标准和保险期限。

(2) 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供应方式。

(3) 技术服务。

(4) 运输方式。

(5) 要求招标人提供的配合。

(6) 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7) 其它。

11. 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地 址：

电话：

联系人：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服务承诺书

采购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后，将接受该《招标文件》中各条款内容并且以投标一览表中所报投标价格承包本招标范围内的所有项目。

2、如果我方中标，非业主原因，我方保证在指定时间按时完成所承接的服务项目。

3、如果我方中标，非业主原因，我方保证将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投标保证金外，我方还将以中标价 ____/ %作为赔偿金，同时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中标人。

5、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我方的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一部分。

6、如果我方未中标，贵方没有必要对我方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我方将充分尊重和理解贵方的选择。

其它承诺优惠条件： （投标企业自行拟定）

投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公司 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投标的投标方，需提供此项证明文件，请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 下面盖章的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_____项目（名称）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单位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投标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委托书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授权）。

附件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报价明细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提供采购需求中每项产品单价）

招标项目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项报价/壹年	服务期限	总价	备注
1	其中环卫保洁（含冬季扫雪）		3年		
2	绿化养护		3年		
3	市政基础公用设施		3年		
	总价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可延伸扩展

注：请各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在本表中详细写明所有服务内容所需人员及费用报价

附件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内容款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 容	偏离	备注
1	招标内容				
2	服务期限				
3	服务地点				
4	服务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6	履约保证金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

注：不允许负偏离，否则予以废标

附件 7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单位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详细参数 、规格	投标详细参 数、规格	偏 离	备注
1						
2						
3						
...						
...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

***备注：供应商需如实填写所投产品参数；并提供能够证明其参数真实有效的证明资料，否则视为负偏离。**

附件 8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关于贵方 20____年____月____日招标公告关于_____的招标项目，
本盖章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中的（招标服务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20__ 年__ 月__ 日

附件9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专 业	
学位		职称		职 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4					

附：*主要成员及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其他证明材料文件。

附件 10

售后服务承诺书

备注：该承诺书格式由投标商自行确定。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本 单 位 郑 重 声 明， 根 据 《 财 政 部 民 政 部 中 国 残 疾 人 联 合 会 关 于 促 进 残 疾 人 就 业 政 府 采 购 政 策 的 通 知 》（ 财 库〔2017〕141 号） 的 规 定， 本 单 位 为 符 合 条 件 的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且 本 单 位 参 加_____单 位 的 _____项 目 采 购 活 动 提 供 本 单 位 制 造 的 货 物（ 由 本 单 位 承 担 工 程 / 提 供 服 务）， 或 者 提 供 其 他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制 造 的 货 物（ 不 包 括 使 用 非 残 疾 人 福 利 性 单 位 注 册 商 标 的 货 物）。

本 单 位 对 上 述 声 明 的 真 实 性 负 责。 如 有 虚 假， 将 依 法 承 担 相 应 责 任。

单 位 名 称（ 盖 章）：

日 期：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附件 13

投标单位（供应商）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放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偿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

日期：

附件 14

售后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

(格式自拟)

附件 15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